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2016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关于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安排的通知》，原保荐代表人杨光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相关工作，广发证券安排田民先生和刘建先生继续负责公司持续督导方面的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2016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田民先生和刘建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8日

附：刘建先生简历

刘建，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曾先后负责和参与博济医药IPO项目、佳都科技非公开发行项目、中山公用非公开发行项目、鸿利光电非公开发行项目，金发科技非公开发行项目、欧比特非公开发行项目、鸿利光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佳都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佳都科技可转换债券项目等。